

109 學年度各領域學習課程評量方式

領域別	年級	課程名稱	平時成績評量方式	百分比	定期成績評量方式	百分比	
語文領域	七、八、九	國文	1. 平時考 40% 2. 作業、習作 30% 3. 態度 30%	60%	三次段考 (取到小數點第一位)	40%	
	七、八	英語	平常考40%、作業40%、習作聽力20%	60%	三次段考 ● 段一： 英聽20%+口說5%+ 閱讀75%(含2000單5%、大說10%) ● 段二、段三： 英聽20%+閱讀80% (含2000單10%、大說10%)	40%	
	九			60%	英聽20%+閱讀80% (含2000單10%)	40%	
數學領域	七、八、九	數學	小考成績40%、作業成績30%、平時上課表現30%	60%	三次段考	40%	
自然領域	七	生物	平時小考 30%、實驗表現 40%、課堂表現 30%	60%	三次段考	40%	
	八、九	理化	平時小考 30%、實驗表現 40%、課堂表現 30%	60%	三次段考	40%	
	九	地球科學	平時小考 30%、實驗表現 40%、課堂表現 30%	60%	三次段考	40%	
	九	生活科技	作業成績 50%+課堂表現 50% (僅期末輸成績)	100%	(無)	0%	
科技領域	七	生活科技	主題作品 60%、課堂表現 40% (僅期末輸成績)	100%	(無)	0%	
		資訊科技	主題作品 60%、課堂表現 40% (僅期末輸成績)	100%	(無)	0%	
	八	生活科技	主題作品 60%、課堂表現 40% (僅期末輸成績)	100%	(無)	0%	
		資訊科技	主題作品 60%、課堂表現 40% (僅期末輸成績)	100%	(無)	0%	
社會領域	七、八、九	歷史	平時小考 33%、作業 33%、上課態度 34%	60%	三次段考 (段考成績四捨五入至整數。)	40%	
		地理	平時小考 33%、作業 33%、上課態度 34%	60%	三次段考	40%	
		公民	平時小考 33%、作業 33%、上課態度 34%	60%	三次段考	40%	
健體領域	七、八、九上	健康	第二次	習作 30%、實作評量 40%、 學習態度 30%	100%	(無)	0%
			第三次	習作 30%、實作評量 40%、 學習態度 30%	100%	(無)	0%
		體育	第二次	運動技能 50%、英文口語能力 20%、運動精神與態度 30%	100%	(無)	0%
			第三次	運動技能 50%、英文口語能力 20%、運動精神與態度 30%	100%	(無)	0%

藝文領域	七、八、九上	音樂	第二次	學習態度 40%、小考 30%、筆記 30%	60%	歌唱	40%
			第三次	學習態度 40%、小考 30%、筆記 30%	60%	直笛	40%
		視覺藝術	第二次	學習態度 40%、筆記 30%、實作 30%	100%	(無)	0%
			第三次	學習態度 40%、筆記 30%、實作 30%	100%	(無)	0%
		表演藝術	第二次	作業及小考 100%	60%	實作	40%
			第三次	作業及小考 100%	60%	報告	40%
綜合領域	七、八、九上	家政	第二次	作業 40%、實作評量 30%、學習態度 30%	100%	(無)	0%
			第三次	作業 40%、實作評量 30%、學習態度 30%	100%	(無)	0%
		童軍	第二次	個人作業 34%、實作評量 33%、學習態度 33%	100%	(無)	0%
			第三次	個人作業 34%、實作評量 33%、學習態度 33%	100%	(無)	0%
		輔導活動	第二次	口頭與紙本報告 50%、學習單評量 20%、 學習態度評量 30%	100%	(無)	0%
			第三次	口頭與紙本報告 50%、學習單評量 20%、 學習態度評量 30% (小數點無條件進位至整數)	100%	(無)	0%
領域別	年級	課程名稱	平時成績評量方式	百分比	定期成績評量方式	百分比	
健體領域	九下	健康	第二次	習作 30%、實作評量 40%、 學習態度 30%	100%	(無)	0%
		體育		運動技能 50%、英文口語能力 20%、運動精神與態度 30%	100%	(無)	0%
藝文領域	九下	音樂	第二次	學習態度 40%、小考 30%、筆記 30%	60%	實作呈現	40%
		視覺藝術		學習態度 40%、筆記 30%、實作 30%	100%	(無)	0%
		表演藝術		作業及小考 100%	60%	實作	40%
綜合領域	九下	家政	第二次	作業 40%、實作評量 30%、學習態度 30%	100%	(無)	0%
		童軍		個人作業 34%、實作評量 33%、學習態度 33%	100%	(無)	0%
		輔導活動		口頭與紙本報告 50%、學習單評量 20%、學習態度評量 30% (小數點無條件進位至整數)	100%	(無)	0%

109 學年度彈性課程評量方式

領域別	年級	課程名稱	成績評量方式
語文領域 (國文)	九	寫作指導	學習單 40%、學習成效產出40%、課堂參與20%
數學領域	九	彈性數學	作業成績 50%、平時上課表現 50%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	九	彈性自然	實驗記錄簿成績100%
社會領域	九	彈性地理	作業 50%、上課態度 50%
108 課綱 彈性課程	七	讀寫狀元	學習單 40%、學習成效產出 40%、課堂參與 20%
	七	FACT·翻轉	作業 50%、上課態度 50%
	七	生活拼圖	學習單 40%+書面報告 20%+口頭報告 20%+學習表現 20%
	七	就數不一樣	作業成績 50%、平時上課表現 50%
	八	讀寫創客	學習單 40%、學習成效產出 40%、課堂參與 20%
	八	科普狀元	實驗成績 50%+報告 50%
	八	在地狀元	作業 50%、上課態度 50%
	八	生活護照	學習單 40%+書面報告 20%+口頭報告 20%+學習表現 20%
	七、八	品格狀元	多元評量方式(班週會紀錄簿或相關學習單)100%
	七、八	文武狀元	上課態度 50%、學習表現 50%

備註：

1. 九年級下學期彈性課程成績輸入時間為九年級第二次段考成績輸入時間
2. 九年級下學期第二次段考須輸入成績之彈性課程共計四科，詳列如下：
(1)寫作課程 (2)彈性數學(3)彈性自然(4)彈性地理